

# 國立台東大學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課程會議紀錄

時間：96 年 1 月 11 日(星期四)下午 3 時 10 分

地點：本校綜合大樓二樓電腦教室

壹、主席報告：(略)

記錄：黃菊英

貳、工作報告：

課務組工作報告：

- 一、請宣導網路加退選期間各系所承辦業務人員不要請假。
- 二、部分系所選課程辦業務人員對於業務不甚熟悉，應加強訓練。

參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：

序號	案 由	提案單位	決 議	執行情形
1	體育系課程大綱增列體育文獻選讀、劍道課程案，請 複核。	師範學院	照案通過。	已依決議事項辦理

肆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、修訂「區域政策與發展研究所研究生修業辦法之課程結構」案，請 複核。

(提案單位：區域政策與發展研究所)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 95.11.1 人文學院 9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院課程會議暨 95.10.23 區域所 9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所務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依據區域所本次所務會議之決議，通過以下事項：
  - (一)取消「學位論文」課程。
  - (二)修改「獨立研究」課程名稱及所有必修課程之開課學期。
  - (三)修訂本所研究生修業辦法第 5 條第 3 點及第 4 點辦理離校手續規定。
  - (四)檢附條文修正對照表、課程架構修正對照表及「區域政策與發展研究

所研究生修業辦法」修正草案如附件一。

擬 辦：擬自 95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始實施。

決 議：

- 一、第一點修正為「本所的課程結構，區分為核心課程、發展課程二大類。本所研究生須修滿 30 學分，包括核心課程（必修）13 學分、發展課程（選修）17 學分。選修學分得採計校外及所外相關課程，每學期以一門課程為限，總學分不得超過 6 學分。每學期所修學分不得多於 15 學分。」。
- 二、第三點修正為「繳交學位論文：本所 2 本及學位論文電子檔光碟片一片。」。
- 三、其餘照案通過。

修正條文對照表

決議(修正條文)	修正條文	原條文	說明
1. 本所的課程結構，區分為核心課程、發展課程二大類。本所研究生須修滿 30 學分，包括核心課程（必修）13 學分、發展課程（選修）17 學分。選修學分得採計校外及所外相關課程，每學期以一門課程為限，總學分不得超過 6 學分。每學期所修學分不得多於 15 學分。	1. 本所的課程結構，區分為核心課程、發展課程二大類。本所研究生須修滿 30 學分，包括核心課程（必修）13 學分、發展課程（選修）17 學分。選修學分得採計校外及所外相關課程，最高 6 學分。每學期所修學分不得多於 15 學分。	1. 本所的課程結構，區分為核心課程、發展課程二大類。本所研究生須修滿 30 學分，包括核心課程（必修）15 學分、發展課程（選修）15 學分。選修學分得採計校外及所外相關課程，最高 6 學分。每學期所修學分不得多於 15 學分。	配合取消「學位論文」課程而修正原規定。
2. 本所研究生均應撰寫學位論文，始得畢業。	2. 本所研究生均應撰寫學位論文，始得畢業。	2. 本所研究生均應撰寫學位論文，必修學分須修滿 12 學分以上，始得選修學位論文學分。	
3. 繳交學位論文：本所 2 本及學位論文電子檔光碟片一片。	3. 繳交學位論文：本所 2 本及光碟片一片。	3. 繳交學位論文：本所 2 本。	配合本次會議提案修

<p>4. 其他單位相關作業：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</p>	<p>4. 其他單位相關作業：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</p>	<p>4. 其他單位相關作業：</p> <p>(1) 圖書館：交 12 本論文到 5 樓採購組，請圖書館 1 樓閱覽組蓋章，確認所借書籍已還（帶學生證）</p> <p>(2) 學務處：不論有無住宿均需到生活輔導組蓋章；男生要去軍訓室蓋章。</p> <p>(3) 總務處：出納組蓋章，確認有否尚未繳納費用。</p> <p>(4) 教務處：交 5 本論文給註冊組，學生證收回。教務長核章後，離校手續單影印一份交由研究生送所留存，將正本交回註冊組，領取畢業證書。</p>	<p>正內容</p>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----------

### 區域所課程架構(修正後)

類別	科目中文名稱		科目代碼	必選修	學分	時數	開課學期	科目英文名稱	備註
核心課程 / 必修	研究法	區域研究方法論	HGR1S101	必	3	3	碩一	Methodology on Regional Studies	三選二
		社會調查與統計	HGR1S102	必	3	3	碩一	Social Survey and Statistics	
		質性研究法	HGR1S103	必	3	3	碩一	Qualitative Research Methods	
	理論	空間政治經濟學	HGR1S104	必	2	2	碩一 碩二	Spatial Political Economics	
		空間與社會理論	HGR1S105	必	2	2	碩一 碩二	Spatial and Social Theories	

社會、空間與權力專題討論	HGR1S106	必	1	1	碩二	Seminar on Society, Space and Power	
獨立研究 (1)	HGR1S107	必	1	1	碩一 碩二	Independent Study (1)	
獨立研究 (2)	HGR1S109	必	1	1	碩一 碩二	Independent Study (2)	

提案二、幼教系課程大綱新增修案，請 複核。

(提案單位：師範學院)

**說 明：**

- 一、本案業經師範學院 95 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臨時院務會議(95.12.11)通過。
- 二、修訂幼教系 93 年入學「幼兒學習專題研究 (1) (2)」課程名稱為「幼兒教育專題研究 (1) (2)」，開課學期為三上、三下，修訂後如下：

類別	學分數	科目中文名稱	科目代碼	必選修	學分	時數	開課學期	科目英文名稱	備註
		幼兒教育專題研究 (1)	EEC1S110	必	2	2	三上	Seminar in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(1)	
		幼兒教育專題研究 (2)	EEC1S111	必	2	2	三下	Seminar in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(2)	

- 三、修訂幼教系 94、95 年入學「幼兒學習專題研究 (上) (下)」課程名稱為「幼兒教育專題研究 (1) (2)」，開課學期為三上、三下，修訂後如下：

類別	學分數	科目中文名稱	科目代碼	必選修	學分	時數	開課學期	科目英文名稱	備註
		幼兒教育專題研究 (1)	EEC1S154	必	2	2	三上	Seminar in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(1)	
		幼兒教育專題研究 (2)	EEC1S155	必	2	2	三下	Seminar in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(2)	

四、變更幼教系 92、93 入學學生課程「融合教育理論與實際」2 學分為 3 學分。  
說明：變更後如下

類別	學分數	科目中文名稱	科目代碼	必修 選修	學分	時數	開課 學期	科目英文名稱	備註
		融合教育理論與實際	EEC3S615	選	3	3	二下	Theories and Practices of Inclusive Education	

五、變更幼教系 94、95 入學學生課程「融合教育理論與實際」2 學分為 3 學分。  
說明：變更後如下

類別	學分數	科目中文名稱	科目代碼	必修 選修	學分	時數	開課 學期	科目英文名稱	備註
		融合教育理論與實際	EEC3S683	選	3	3	二下	Theories and Practices of Inclusive Education	

六、變更幼教系 94、95 入學學生課程「教育研究法」2 學分為 3 學分，開課學期為二下。  
說明：變更後如下

類別	學分數	科目中文名稱	科目代碼	必修 選修	學分	時數	開課 學期	科目英文名稱	備註
		教育研究法	EEC3S253	選	3	3	二下	Research Methodology in Education	

七、新增幼教系 94、95 幼碩班課程，「遊戲的教育和療癒力量」3 學分 3 小時。  
說明：新增課程相關資料及課程大綱如附件。

類別	學分數	科目中文名稱	科目代碼	必修 選修	學分	時數	開課 學期	科目英文名稱	備註
		遊戲的教育與療癒專題研究	EGC3S409	選	3	3	碩一下 碩二下	Educational and Therapeutic Power of play	

八、變更幼教系 95 入學碩士班學生課程「應用統計」、「幼兒發展學」2 學分為 3 學分。

說明：變更後如下

類別	學分數	科目中文名稱	科目代碼	必修	學分	時數	開課學期	科目英文名稱	備註
		應用統計	EGC1M106	必	3	3	碩一下	Applied Statistics	
		幼兒發展學	EGC1S102	必	3	3	碩一上	Studies in Development of Young Children	

九、變更幼教系 93 入學後碩士班學生課程「社會變遷與幼兒教育研究」2 學分為 3 學分。

說明：變更後如下

類別	學分數	科目中文名稱	科目代碼	必修	學分	時數	開課學期	科目英文名稱	備註
		社會變遷與幼兒教育研究	EGC3S245	選	3	3	碩一下	Studies in Social Transition and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	

**擬 辦：**擬自 95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始實施。

**決 議：**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、修改南島所課程架構，請 複核。

(提案單位：南島文化研究所)

說 明：

一、修改課程架構（選修科目部份）。

修正內容	原內容	說明
3. 選修科目：共計 12 學分。研究生可依據論文方向經指導教授或所長同意後，得依教務處之規定，跨所（校）自由選修，全部學分不得超過兩門課（6 學分）。	3. 選修科目—可由研究生依據論文方向及指導教授建議選修之。	

二、新增「生態人類學」至課程大綱。

類別	科目中文名稱	科目代碼	必選修	學分	時數	開課學期	科目英文名稱	備註
選修課程	生態人類學	HGA3S017	選	3	3	碩一 碩二	Ecological Anthropology	

擬 辦：擬自 95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始實施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伍、臨時提案

陸、散 會